

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2023 年 9 月

目 录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1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2
议案 1：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3

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公司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简称“《公司章程》”)、《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制定本须知。

一、本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做好召开股东大会的各项工作。

二、本公司设立股东大会秘书处,具体负责大会有关程序方面的事宜。

三、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并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投票表决。

四、股东或股东代表参加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同时也必须认真履行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权益和扰乱会议秩序。

五、股东或股东代表要求发言,请于会议开始前向大会秘书处登记,出示持股的有效证明,填写《发言登记表》,股东发言顺序按持股数多的在先。在股东大会召开过程中,股东或股东代表临时要求发言的,应在大会主持人许可后,方可发言。

六、股东大会表决采用投票方式。股东以其所持有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在投票表决时,除了需回避表决的股东之外,其他股东均应在表决票中每项议案下设的“同意”、“反对”、“弃权”三项中任选一项,并以打“√”表示,未填、填错、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或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弃权”。

七、公司A股股东的投票注意事项详见公司于2023年9月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关于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H股股东的投票注意事项详见公司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网站(www.hkexnews.hk)发布的日期为2023年9月6日的《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告》。

八、公司不向参加本次会议的股东发放任何礼品。

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会议时间：2023 年 9 月 25 日（星期一）上午 9:00

会议地点：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经开）第九大街 167 号
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会议中心

会议议程：

- 一、主持人宣布本次股东大会开幕，介绍参会人员
- 二、主持人宣布出席股东大会代表资格审查结果
- 三、推选会议监票人和计票人
- 四、审议股东大会议案
 - 1、《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表决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 1 项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需由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本次股东大会议案需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

- 五、股东发言与提问
- 六、股东投票表决
- 七、统计、宣布现场表决结果
- 八、休会、汇总现场及网络投票表决结果
- 九、宣布股东大会投票表决结果
- 十、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 十一、签署股东大会决议及会议记录
- 十二、会议结束

议案一：

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鉴于费广胜先生已辞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职务，根据公司股东泓羿投资管理（河南）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推荐，并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通过，公司董事会提名岳泰宇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岳泰宇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公司法》第 146 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也不存在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及相关法规确定为证券市场禁入者处罚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中的有关规定。

岳泰宇先生的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岳泰宇先生不在公司领取薪酬，其简历详见附件。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3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及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55）。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附件：岳泰宇先生简历

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9 月

附件：

岳泰宇先生简历

岳泰宇，男，汉族，江苏丰县人，1971年10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工程硕士学位，中国国籍，中级工程师。

1996年8月参加工作，现任徐工基础工程机械事业部副总经理、徐州徐工能源装备有限公司总经理。曾任徐州工程机械制造厂销售业务员、开发部设计员、拌和设备厂生产计划处副处长，徐工集团营销公司办公室副主任兼销售管理部销售接待主管，徐州工程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营销公司销售处处长兼接待处处长、路面机械分公司销售处处长、营销公司高新产品部副部长，徐州徐工特种工程机械有限公司销售服务部部长兼销售党支部书记、总经理助理兼销售服务部部长、销售党支部书记、副总经理，徐工铲运机械事业部副总经理、徐州徐工铁路装备制造有限公司总经理，徐工基础工程机械事业部副总经理、徐州徐工能源装备有限公司总经理。2023年8月兼任泓谦企业管理（河南）有限公司董事。

岳泰宇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除上述履历外，岳泰宇先生与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没有其他关联关系。岳泰宇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146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也不存在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相关法规确定为证券市场禁入者处罚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中的有关规定。